

# 我区调整今年初中体育与健康测试项目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杨志伟)2月14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从自治区教育厅获悉,鉴于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对学生体质健康的影响,为保障广大学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经综合研判、慎重考虑,日前,自治区教育厅印发《关于调整2023年初中体育与健康测试项目的通知》,决定对全区2023年初中体育与健康测试项目做出相应调整。

通知明确,在2022年秋季入学的七年级学生所参加的学业水平考试“体育与健康评价”中,第一学期日常参与情况考核(1分)、第一学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测试(15分)均按满分赋分,不再组织考核与测试,其他仍按《内蒙古自治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体育与健康评价实施方案》执行。在2020年秋季入学的九年级学生所参加的中考体育考试中,各盟市要充分考虑疫

情影响因素,对测试内容中运动负荷较大的项目进行适当调整,具体办法由各盟市自行确定。

自治区教育厅要求,各地各校在春季开学后,要科学安排体育与健康教学和学生课外体育锻炼,坚持循序渐进、因人而异的原则,指导学生逐步恢复体能,做好健康监测,健全应急救护机制,加强政策解读、宣传教育和心理疏导,积极推动体育与健康评价工作顺利实施。

## 我区开展散煤污染专项整治行动 4户散煤经营户被依法处理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刘芳)2月14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从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了解到,为落实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治理相关要求,加强煤质监管,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部署开展检查,助力提升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成效。据悉,该局将煤炭列入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监督抽查目录,加大对散煤质量抽检力度,截至目前,全区抽检散煤550多批次,对质量不合格的4户散煤经营户依法进行处理。

据了解,为强化重点管控,全区市场监

管部门对“禁燃区”内实行拉网式检查,定期开展重点巡查,“禁燃区”和已完成“电代煤”区域一律不得再新设散煤经营网点,对已取缔的散煤经营场所加强“回头看”检查,严防散煤销售问题发生。配合生态环境、公安等部门开展流动售煤整治工作,严查违规向“禁燃区”内销售燃煤的行为。

截至目前,全区市场监管部门共检查煤炭生产销售企业760余户,规范煤炭市场秩序。同时,大力宣传散煤管控的各项政策,鼓励群众自觉抵制购买、使用劣质散煤,减少因使用劣质煤产生的污染物造成大气的污染。



### 识草药 品药香

“这是猫爪草,具有化痰散结、解毒消肿之功效。”“这是甘草,吃起来是不是苦中略有甘甜?”2月14日下午,赛罕区大学路小学组织部分学生走进内蒙古中医医院,让学生们在识草药、品药香、做香囊中接受中医药文化熏陶,了解中医药学的博大精深。

呼和浩特晚报记者 马妍 摄影报道

## 率先上线运行使用“危驾快办模型” 回民区检察院跑出办案“加速度”

呼和浩特晚报讯(记者 安娜)2月14日,呼和浩特晚报记者从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了解到,回民区人民检察院在全市检察系统率先上线运行使用“危驾快办模型”。利用该“模型”,之前需要人工花费约一天时间才能制作好的文书,现在仅需半小时左右就能完成,大大提高了办案质效。

“危险驾驶案件虽然简单,但办理程序与其他刑事案件一样,文书制作耗时长。这套系统可实现对审查起诉阶段的关键文书

一键生成,我们仅需对生成的文书进行校对修改。”2月14日,回民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助理钟丽君在接受呼和浩特晚报记者采访时介绍,之前制作上述文书最快也要1天左右,该系统上线后,可以完成上述文书90%以上的内容填写,加上校对修改,半小时左右就能完成,大大提高了办案质效。此外,该系统还可以通过AI识别提取卷宗数据,自动回填案卡,准确率达到90%以上,真正让检察官腾出手来专注办案,将更多精力放在提升政治效果、社会效果与法律效果“三个效果”上来。



### 义诊进社区

2月14日,大学西路街道兴安南路社区联合兴安南路社区卫生服务站进社区二楼活动室开展以“关爱老人,护送健康”为主题的大型义诊活动。

当日,在义诊现场,前来咨询和就诊的群众络绎不绝,工作人员井然有序地为群众检查身体,讲解保健、饮食安全、合理用药等常识,并进行答疑解惑。

据了解,此次义诊为期3天。

呼和浩特晚报记者 李娟 摄影报道

### 托克托县出现日晕

2月14日上午,托克托县出现日晕。

据介绍,日晕是一种大气光学现象,由于高空存在由冰晶组成的薄云(例如卷层云),日光通过薄云时受到冰晶的折射或反射而形成。晕分为22°晕和46°晕,都是围绕太阳(或月亮)的圆环,其中以22°晕最为常见。

呼和浩特晚报记者 李蒙  
通讯员 赵枫如 周昕南 李耀琛 摄影报道



呼和浩特市融媒体中心总编辑 张彦杰  
头版 编辑/王峻岭 宁静 刘健  
美编/康力 校对/刘健 一读/崔小红  
本版 编辑/王峻岭 史茜 宁静  
美编/曹洁 校对/宁静 一读/张蒙娜

创刊于1982年1月2日 地址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世纪七路传媒大厦 邮发代号15-5 邮编010020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1501114000033 广告热线6290551 6284957 新闻热线6914000  
纠错热线6564080 发行投诉6922639 6564193 版权联系电话6564069 6564065  
联系电话6564080 承印单位呼和浩特市日报社印刷厂6922934 零售价1元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内蒙古则维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德刚 电话6371661

本报声明 未经本报许可,不得转载、采用、摘编本报及新媒体刊载之内容。本报所采用部分文图无法联系到作者,请相关著作权人持权属证明与本报联系,本报将支付稿酬。